



增强广东“第三梯队”工业基础实力的 对策研究

叶嘉国

广东区域发展格局尚未得到扭转，区域差距仍在扩大，第三梯队很多市县尚未实现本质性工业化，工业基础实力普遍很弱，工业经济规模快速扩张缺乏必要的依托条件，实现制造业当家还需很长的时间。古人云，行远必自迩，登高必自卑。只有循序渐进，脚踏实地，狠抓工业企业培育、工业人才储备、工业基地建设，促进小微工业企业数量爆发式增长，厚植规模型和科技型企业发展基础，推动工业更广泛地分布，提高农村地区工业化参与率，扎实地为工业经济起飞创造条件，才能在未来的区域经济竞赛中后来居上，拔得头筹。

问题的提出

区域协调发展是广东发展的突出难题。2002年以来，历届省委省政府均把促进区域协调发展作

为战略任务，但广东区域发展格局并未得到扭转，两翼、山区与珠三角的梯度差异不断强化。2000—2022年，粤东西北12地市的地区生产总值占全省的比重从25%下降到19%，其中粤北5市从7%

下降到 5.7%。笔者通过实地考察和数据分析,发现区域差距久攻不消的主要因素,是两翼、山区大多数市县工业基础实力不足,工业经济快速扩张缺乏必要的依托条件,各市县工业经济体量始终没有较大级别的突破。2022 年,粤北、粤东、粤西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分别为 1601 亿元、1621 亿元、1594 亿元,依次相当于珠三角的 4.93%、4.99%、4.91%,粤北平均每个县(市、区)只有 43.3 亿元。为深入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本文将全省各地以工业经济体量之大小分成三个梯队,对增强第三梯队工业基础实力进行专题研究,为各地推进新型工业化、实现制造业当家,为全省深化区域协调发展,提供对策建议。

工业基础实力

本研究所指“工业基础实力”,主要从工业经济活动的承担者、发动者角度定义,是指一个地区发展工业、形成工业生产力的主要依托力量和各种基础性支撑条件。工业基础实力涵盖的内容丰富,包括市场主体、基础设施、产业配套设施、工业承载空间、工业人力资源。没有这些基本条件,吸引、集聚、链接、优化、利用工业生产要素就很被动。本文限于篇幅,重点考察以下五个方面。

工业企业。工业企业是现代工业生产活动的推动者、组织者、承担者。单位面积拥有的工业企业数量和单位人口拥有的工业企业数量,反映了工业活动的密度和强度。大中型企业通常由小微企业成长而来,没有大批小微工业企业,一个地区的工业发展就缺乏社会基础。

规模型企业。本文将规模以上工业简称“规上工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简称“规上工业企业”,其数量是反映一个地区工业基础实力的重要指标,无论对于国民经济统计还是生产力实践,都具有决定性意义。很多小微企业一旦实现规模化发展,即开始出现加速发展的势头。

科技型企业。科技型企业泛指产品(服务)的技术含量较高、具有核心竞争力、成长性较强的企业。科技型企业是先进生产力的代表,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依托力量。科技型企业中的高新技术企业,尤其是高技术制造业企业,对一个地区的工业产业结构和工业竞争力具有重要影响。

工业人力资源。劳动者是生产力中具有决定意义的因素,人才是第一资源,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基础性、战略性支撑。工业、尤其是制造业人力资源的总量、质量和结构,对世界各国、各地区工业发展的影响极大。工业人力资源数量不足,是发达国家或地区工业产业转移的重要因素。工业人力资源质量不高,是欠发达国家或地区无法快速推进工业化的重要因素。

工业分布(工业基地建设)。工业分布是观察和评价各地工业基础实力的重要维度。经典理论家十分重视工业分布,视为生产力理论和经济计划的重要问题,认为大工业在全国尽可能的更平衡地分布,是消灭城市和乡村分离的条件^[1],根据工农结合、城乡结合的原则,把企业适当分散地建设在全国广大的地区,有利于加速社会主义建设^[2]。本研究重点关注工业基地的布局和建设。工业基地包括以工业生产为主要经济活动的各类产业集中区,如开发区、工业园区、专业镇、工业型城镇、小型工业区、工业集聚点。工业基地的布局和建设,对各地改善营商环境、集聚生产要素、引进和留住工业企业,具有重要作用。

广东第三梯队

本研究所指“广东第三梯队”,属于理论研究的概念,并非官方用语。鉴于各地区的产业结构、尤其是支柱产业存在较大差异,工业活动的最终成果容易受到内外经济形势、行业周期性等因素的影响,故选择工业总产值(代表工业生产的总规模水平)而非工业增加值(代表工业生产活动的最终成果)对全省 21 地市进行划分,可以明确地分为三个梯队。本文所用数据主要为 2022 年度官方公开数据。

第一梯队:包括广州、深圳、佛山、东莞、惠州 5 市。各市规上工业总产值均超过 1 万亿元,有 4 个市进入中国工业经济前 10 强。其中,深圳是全国工业经济实力最强的城市,规上工业总产值超过 4 万亿元,比上海多出 5785.7 亿元。东莞是全国规上工业企业数量最多的地级市,比第二名苏州多出 567 个。惠州是后起之秀,工业经济呈现出追赶型增长和跨越式发展的特点。

表 1 广东第一梯队基本情况

	工业企业法人 单位总数 (个)	规上工业企业 数量 (个)	规上工业总产 值 (亿元)	第二产业从业 人员规模 (万 人)	规上工业企业数 量占工业企业法 人单位总数的比 重 (%)	规上工业增加值 占规上工业总产 值的比重 (%)
广州	90351	6878	23928.6	255.7	7.62	20.53
深圳	129134	13790	46259.4	468.0	10.68	21.85
佛山	81719	9851	27965.4	295.7	12.06	20.04
东莞	176985	13844	24773.0	435.9	7.83	20.02
惠州	36749	4365	11099.5	151.5	11.88	19.69

注释：规上工业企业用工规模：参照国民经济统计中的“规模以上企业全部就业人员年平均人数”。

第二梯队：包括中山、珠海、江门、肇庆、汕头、湛江 6 市。各市规上工业总产值位于 3000 亿元 -7000 亿元的区间，其中中山、珠海、江门 3 市在 5900 亿元 -6800 亿元之间，肇庆、汕头、湛江 3 市在 3400 亿元 -4400 亿元之间。6 市平均值为 4913.5 亿元，总体上与第一梯队存在明显差距。

第三梯队：清远、揭阳、茂名、阳江、河源、韶关、梅州、潮州、汕尾、云浮 10 市。各市规上工业总产值在 700 亿元 -2800 亿元之间，其中清远、揭阳、茂名、阳江 4 市在 2300 亿元 -2800 亿元之间，其余 6 市在 700 亿 -1600 亿元之间。10 市平均值为 1742.7 亿元，总体上与第二梯队存在明显差距。

表 2 广东第三梯队基本情况

	工业企业法 人单位数量 (个)	制造业法人 单位数量 (个)	规上工业企业				高新技术企 业数量(个)	规上工业企 业职工规模 (万人)
			总数 (个)	大型工业企 业个数(个)	中型工业企 业个数(个)	工业总产值 (亿元)		
韶关	5081	3559	641	14	59	1618	421	11.9
清远	6743	4799	1034	30	134	2833	514	12.4
河源	4701	3734	627	20	91	1460	348	16.7
梅州	5537	4420	547	7	54	859	277	8.8
云浮	4951	4420	426	11	46	717	159	7.8
阳江	8859	8149	512	8	57	2321	156	8.8
茂名	5512	4496	674	5	33	2478	178	7.2
潮州	10734	10458	1075	5	43	1388	219	12.4
揭阳	9091	8736	1572	7	88	2503	324	16.4
汕尾	2352	2103	316	21	25	1251	76	8.1
合计	63291	54874	7424	128	630	17426	2672	110.4

数据来源：广东统计年鉴（2023 年）；2022 年各地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3 年各地市政府工作报告。广东统计年鉴（2023 年）的统计数据与各地市政府工作报告提及的统计数据可能略有差异。

广东第三梯队工业基础实力数据分析

本文使用统计分析和比较分析。重点对标深圳、东莞、惠州等工业强市，发现第三梯队各市的具体差距。通过数据分析，探寻工业强市在工业发展方面的一些共有现象或共同经验，基于这些共有现象或共同经验，提出广东第三梯队增强工业基础实力应注意的问题。

1. 工业企业。工业企业是现代工业发展的基本支撑条件。虽然极少数国家或地区可能依靠为数不多的大型企业，也能创造出一定的工业经济规模，但中国工业化发展经验表明，一个地区要促进工业经济腾飞，必须扩大工业化的区域覆盖面，增加工业企业数量，拓宽工业行业门类。拥有大批工业企业，轻重工业、大中小型工业结构相对均衡，形成多元支柱产业，是工业强省（市、县）的共性特征。

工业企业数量偏少，是广东第三梯队的突出问题。2022 年，全省工业企业（法人单位）总量超过 72 万个，第三梯队 10 市合计 63291 个，只占全省总数的 8.76%。全省制造业企业（法人单位）总量达到 70.85 万个，第三梯队 10 市合计 54874 个，只占全省总数的 7.7%。第三梯队平均每市拥有的工业企业个数仅相当于第一梯队惠州的 17.2%，东莞的 3.58%。

进一步考察镇域工业企业密度。2022 年，第三梯队共有 58 个县（市、区）、812 个乡镇（街道）。如果不考虑县域工业集中于少数乡镇（如开发区所在乡镇）的情况，平均每个镇域拥有工业企业 78 个。此数值与第一梯队的镇域工业密度

差距巨大。东莞镇域工业企业高度密集，2022 年，平均每个镇域拥有工业企业 5531 个。惠州镇域工业企业密度远不及广、深、佛、莞，但远高于第三梯队各市。2022 年，惠州平均每个镇域拥有工业企业 518 个。

2. 规模型企业。我国工业经济比较发达的地区，规上工业企业数量普遍很多。江苏和广东作为中国工业经济最强两省，规上工业企业数量众多是突出的特点和优势。江苏省在 2003–2022 的 20 年间，规上工业企业数量从 23862 个增加到 61504 个。该省 13 个地市平均每市拥有规上工业企业 4731 个。2022 年，广东省规上工业企业总数 70725 个，第一梯队 5 市合计 48728 个，占全省总数的 68.9%。

广东第三梯队规上工业企业数量偏少。2022 年，第三梯队 10 市合计拥有规上工业企业 7424 个，仅占全省总数的 10.5%，只相当于东莞的 53.6%。以粤北和苏北比较，2022 年，苏北 5 市和粤北 5 市分别拥有规上工业企业 12880 个、3275 个，苏北平均每个地市拥有规上工业企业 2576 个，粤北平均每个地市拥有规上工业企业 655 个，只有苏北各地市平均数的 1/5。

大中型工业企业方面。广东全省共有中型企业 6449 个，第三梯队 10 市合计拥有 630 个，占全省总数的 9.8%，只相当于东莞（1394 个）的 45.2%。全省共有大型工业企业 1438 个，第三梯队 10 市合计拥有 128 个，占全省总数的 8.9%，只相当于东莞（269 个）的 47.6%。总体上看，第三梯队 10 市不仅规上工业企业数量偏少，而且大中型工业企业数量占比更低。

表 3 广东第一梯队各市规上工业企业数量变动情况 （单位：个）

	2000 年	2010 年	2015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广州	4531	6969	4644	6208	6757	6878
深圳	1834	8249	6539	11255	13027	13790
佛山	2180	7684	5787	8020	9370	9851
东莞	1663	5899	5688	11525	12778	13844
惠州	689	1853	1893	3055	3873	4365
合计	10897	30654	24551	40063	45805	48728

表 4 广东第三梯队各市规上工业企业数量变动情况 （单位：个）

	2000 年	2010 年	2015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韶关	406	559	628	504	603	641
清远	304	813	611	834	949	1034
河源	148	440	575	581	623	627
梅州	371	521	440	505	536	547
云浮	320	604	830	383	433	426
阳江	250	596	571	386	461	512
茂名	447	792	957	751	652	674
潮州	326	1245	890	939	1035	1075
揭阳	455	2525	2030	1376	1464	1572
汕尾	94	452	238	258	289	316
合计	3121	8547	7770	6517	7045	7424

表 3、表 4 数据来源：广东统计年鉴（2023 年）。

从表 1 和表 3 的数据中可窥探出第一梯队工业发展的经验，即要增强工业经济实力，必须大规模地增加规上工业企业的数量，而拥有数量庞大的工业企业（主要是小微企业），是增加规上工业企业数量的重要条件。2022 年，广州、深圳、佛山、东莞、惠州规上工业企业数量占全市工业企业（法人单位）总数的比重分别为 7.62%、10.68%、12.06%、7.83%、11.88%，整体平均值为 9.5%，即大约每十个工业企业中可出一个规上工业企业。可见，各地小微工业企业数量，基本代表其工业发展的后备力量。

近几年，全国很多地区工业经济增速下滑，而深圳工业经济却逆势持续快速增长并领涨于一线城市，其工业增长的支撑条件非常明显，尤其是规上工业企业存量、增量都很大。2019–2023 年 5 年间，深圳共实现工业企业“小升规”9727 个，其中 2021、2022、2023 各年份分别新增“小升规”2342 个、1654 个、1726 个。2022 年 8 月，深圳市工信局发布《深圳市关于推动小型微型工业企业上规模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 年）》，确定三年期间全市累计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6000 家。

3. 科技型企业。科技型企业按创新能力积累情况和企业发展阶段，可分为四个梯次，即初创型科技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领军企业。每个梯次的科技型企业拥有量，对一个地区的发展都非常重要。拥有大批初创型科技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是增强经济发展后劲的重要保障。拥有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领军企业，是增强产

业和区域竞争力的关键因素。科技型企业亦是各地区参与资本市场建设、推动政产学研合作的重要依托力量。

科技型企业存量很少，且每年增量不多，亦是广东第三梯队各市的普遍问题。（1）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2022 年，第三梯队各地市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个数普遍处于 150–350 之间，合计不到 2400 个，占全省总数的比重不到 4%，只相当于佛山市已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的 45%。（2）高新技术企业数量。2022 年，第三梯队 10 市拥有的高新技术企业合计 2672 个，只相当于佛山市高新技术企业数量的 30.7%。2023 年，各市新增科技型中小企业、新增高新技术企业普遍不足 100 个，部分地市不足 50 个，而佛山市全年新增科技型中小企业超过 1700 个，新增高新技术企业超过 1600 个。广州、深圳、佛山、东莞四市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均超过 1 万个，惠州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在基数较小的情况下增长迅速，目前超过 3400 个。2023 年，全省科技型中小企业超过 7.67 万个，高新技术企业超过 7.5 万个，第三梯队科技型企业数量占全省的比重进一步下降。

4. 工业人力资源。人力资源丰富且训练有素，是工业发展的重要条件。工业人力资源泛指可为工业企业使用的普通劳动力、技能型人才、专业技术人才和经营管理人才。其中，全部工业企业从业人员规模（或第二产业从业人员规模）、规上工业企业用工规模、规上工业企业 R&D 人员数量，是衡量一个地区工业人力资源丰度、储备情况和调节能

力的主要指标。

第二产业从业人员。2022年,广东第二产业从业人员占全省就业人员的比重已从2010年的42.4%下降到36.6%,大量的年轻劳动力退出制造业,转向服务业,工业企业招用工问题逐步显现,其中粤东西北地区更为突出。第三梯队10市第二产业从业人员合计只有391万人,相当于10市第三产业从业人员(774万人)的50.5%,仅占全省第二产业从业人员的15.5%。其中韶关、阳江、云浮三市第二产业从业人员只有25万人左右,河源和汕尾只有30万人左右。

规上工业职工规模。2022年,第三梯队10市规上工业企业职工总数(全年平均数)约为110.4万人,占10市第二产业从业人员总数的28.2%,平均每个地市规上工业职工规模约为11万人,其中有5个市处于7万-9万人之间。对比工业强市,第三梯队规上工业职工规模很小。

工业企业R&D人员。企业是科技创新的主体,企业研发人员是一个地区最核心、最重要的创新资源。2020-2022年,第三梯队10市规上工业企业R&D人员总数变化不大,分别为40032人、44604人、45199人,分别占全省总数的4.39%、4.66%、4.4%。2022年,10市平均值约为4520人,只相当于惠州的5.52%、东莞的2.61%、深圳的1.19%。全社会每万人口拥有研发人员数量,一二三梯队分别为167人、49人、15人。规上工业企业R&D经费(内部支出)合计数,一二三梯队分别为2779.1亿元、339.1亿元、100.5亿元,第三梯队平均每个地市仅有10亿元,平均每个县不足2亿元。上述数据表明,第三梯队各市工业创新资源积累非常有限,工业高质量发展缺乏人才支撑。

5. 工业分布(工业基地建设)。经济学家往往单纯从经济层面考察工业布局问题,如阿尔弗雷德·韦伯的工业区位理论,认为运输成本和工资是决定工业区位的主要因素^[3]。如果以学科视野去审视,我国有许多工业区不符合工业布局的基本原理,但它们已成功地建立起来。现代工业是国民财富的主要创造者,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现代工业对推动基础设施改善、提供就业机会、促进城镇发展、带动农村发展,都具有重要作用,因而在中国各地,工业的发展普遍受到重视,工

业基地建设的主要驱动因素,可能并非因为当地非常适合发展工业,而在于地方政府推动工业化和打造工业发展平台的决心。

目前,可供横向比较的数据主要集中于工业类专业镇和开发区(工业园区)方面。广东第三梯队10市共有各类专业镇122个,占全部镇域(乡镇和街道)总数的15%;其中工业类、农产品种植和加工类专业镇共有66个,占全部镇域(乡镇和街道)总数的8%。第三梯队10市共有74个经省级以上政府审核认定的开发区(包括工业园区、经济合作区),基本实现“一县一开发区(工业园区)”的办园格局。地级市主办的开发区投资环境相对较好,但仍然深受用地指标的困扰。各县(市、区)主办的开发区规模普遍较小。

根据《广东省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0-2035年)》,粤北38个省级开发区(含产业转移工业园)经省级政府核准的面积合计19710公顷,平均每个开发区核准面积518.7公顷(约合7780亩)。考虑园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和生态建设用地需求,实际每个园区可容纳的工业项目估计在80-130个之间(按平均每个项目30-50亩的用地需求测算)。由于财政资金投入不足,园区基础设施和配套服务建设比较落后。例如,大多数县办园区没有超前规划建设标准化厂房,园区土地开发依靠落地项目自建厂区;缺乏科技企业孵化育成载体,无法吸引科技型中小企业入驻。由于各市县坚持“工业入园”的政策,而园区只位于个别乡镇,因而大部分乡镇没有工业集聚发展平台。

广东第三梯队增强工业基础实力的有利因素

目前,广东第三梯队各地市增强工业基础实力、推进新型工业化、实现制造业当家,具有诸多优势。

1. 坚持“制造业当家”成为普遍共识。经济界、学术界长期把三次产业(增加值)之比、尤其是第三产业(主要是服务业)占比,作为经济现代化的评价指标,但部分工业化国家因制造业过早衰退导致产业空心化、经济发展乏力、就业机会和税收来源减少等问题,特别是新冠疫情对服务业的打击,促使各界重新意识到制造业的重要性。中央和广东

省委明确提出制造业当家，为广东第三梯队着重发展制造业，坚定了信念，增强了动力。

2. “一个牵引”+“四个突出”提供战略指引。2024年9月，中共广东省委十三届五次全会提出，以优化完善“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集成式改革为牵引，突出强县健全动力机制，突出富民强化制度保障，突出融合促进区域协调，突出向海拓展发展空间，从体制机制上破解城乡二元结构，持续释放区域协调发展活力^[4]。“强县”意味着必须重视工业发展，增强工业经济实力。“富民”必须依靠产业，引入现代化生产经营方式，促进农工贸一体化发展，支持群众创业，扶持民营企业。“融合”的内涵丰富，是发展经济、强县富民的手段。如促进工农融合，推动现代工业向农业扩散渗透，促进农业产业化，发展农源型加工制造产业。又如促进城乡融合，推动城乡要素双向流动，鼓励外出务工人员回乡创业，引导城市资本到乡村投资，促进城市部分产业向乡村转移。

3. 区位优势突出。粤东西北环绕珠三角，各地以构造高速公路和高速铁路网络为主的交通建设取得巨大成就，大多数县（市、区）进入广州、深圳1-2小时生活圈，是珠三角大都会的重要腹地、辐射带动的最近圈层。虽然部分县（市）属于广东的边陲县，但面向内地，属于省际合作的前沿；放在中国、亚洲、世界经济地理中观察，所有地区均属沿海地区，具有沿海地区的优势。

4. 新一轮产业转移高潮正在到来。珠三角作为中国制造业的先发地和高成本地区，目前已成为国内最大的工业产业输出地。受国家促进统一大市场建设、构建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加强战略腹地建设、优化重大生产力布局等政策推动，珠三角将出现新一轮产业转移。从经济学的角度看，推动东部沿海城市群等“过密”地区适度疏解功能，优化“过密”和“过疏”地区发展格局，有利于推动国土空间适度均衡开发保护^[5]。笔者认为，先进制造业、高技术制造业将是珠三角新一轮产业转移的主体，全力承接珠三角新一轮产业转移，对于广东第三梯队各市县至关重要。另外，国内外各地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十分活跃，大批省外、境外企业有意在广东增加投资或设立新公司，有利于广东第三梯队承接省外、境外产业转移。

广东第三梯队增强工业基础实力的对策建议

综上所述，广东第三梯队工业基础实力普遍很弱。根据罗斯托的经济发展阶段理论^[6]，第三梯队的工业发展普遍处于“为经济起飞创造条件的阶段”，这个阶段属于工业化的初期阶段（或者由初期向中期过渡的阶段）。工业基础薄弱的地区走完这个阶段所需时间通常较长。对各地增强工业基础实力提出以下具体建议。

1. 激发和支持群众创办企业。各地增加工业企业数量主要有四种途径：一是引导创业型居民创办经营实体；二是政府招商引资企业；三是骨干企业实施增资扩产或多元化发展战略而裂变出更多新企业；四是通过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培育科技型企业。其中，激发和支持群众创办企业，激活本地工业发展的内生动力，是迅速和大规模地增加工业企业数量的根本途径。目前全省各地都在推进“个转企、小升规”工作。实现“转企”“升规”，“个”“小”是前提和基础。各市、县、镇应采取有力措施，鼓励城乡居民和有关组织创办小微型加工制造经营实体，辅导和支持小微经营主体向现代企业转变提升。

支持群众创办小微企业有很多具体方式和策略。可借鉴江苏、浙江、山东部分骨干企业把车间延伸到乡间的做法。山东省滨州市惠民县以产业兴旺为目标，支持多类型、多模式创办乡村就业工厂，吸纳村民就近就业，让村民在家门口实现灵活就业增收，为乡村振兴注入活力^[7]。引导珠三角部分企业把车间设在第三梯队有关村镇，支持当地在这些车间的基础上创办小型生产加工类企业。引导城市产业资本与乡镇、行政村合作，创建基于当地资源优势的加工制造类企业。设立城乡居民创业风险补偿基金，对创业失败者给予一定补偿和保护。

2. 促进乡贤回流创业。广东第三梯队各市均系侨乡，旅外侨胞规模很大，如河源有海外华侨华人、港澳台同胞近百万人，有归侨侨眷、港澳台眷属66万多人（2010年数据）。第三梯队各市又均为劳务输出大市，仅汕尾市在深圳务工经商人员就超过70万人，创办各类企业超过1万家。深入实施乡贤反哺工程，支持乡贤回（到）来源地（籍贯地）创办企业或设立子公司，鼓励乡贤实控（管理）的企业把部分业务分解、转移到来源地（籍贯地）。

认真落实推动返乡入乡创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把返乡入乡创业与新型城镇化建设和乡村振兴紧密结合,采取有效措施促进外出务工人员回流,支持返乡人员引进或创办加工制造类企业。

3. 全力承接新一轮产业转移。一是把促进工业企业数量爆发式增长作为招商工作的基本出发点。建议工业化处于起步阶段的市、县、镇坚持全员招商(或全民招商),重视小微工业项目,力争批量化引入。二是以融合、合作的思路承接珠三角产业转移。建议第三梯队各市、县、镇与珠三角各地政府、行业组织、企业、工业园、工业村加强战略合作,本着互利共赢的原则共推产业转移。建议省级政府层面对促成珠三角的产业项目落户到粤东西北的行为给予奖励,省级政府有关部门定期征集和发布珠三角工业企业增资扩产、平行转移、业务外包、车间下乡、合作共建等项目计划。三是利用国内各地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有利形势,争取省外知名企业到本地创建和经营工业园区,发展园区经济。当地政府可通过共建托管特色园区、合作设立与运作产业基金、引入项目税收分成等办法,与开发主体深化合作。

4. 优化工业布局。工业化是现代化的必经之路,发展工业是推进工业化的核心内容。坚持城市工业和农村工业全面发展,我们要做到的工业化,不但要建设工业化的城市,同时也要建设工业化的农村^[8]。工业入园发展已成为普遍经验,优化园区型工业基地分布是优化工业分布的首要任务。建议各地市主办的开发区(工业园区)大幅扩容,在辖内各县(市、区)创办分园区,实行“一区多园”办园格局。各县(市、区)主办的开发区(工业园区),在扩大中心园区办园规模

的同时,向各乡镇延伸,争取到2030年,第三梯队90%以上的乡镇依托市、县中心园区(开发区)建立起小型工业区,大多数以农业和旅游业为主的乡镇,建成一个农工贸一体化的小型产业集聚区。充分利用交通现代化对工业发展的支撑作用,依托重要交通干线打造特色产业带。以交通干线为纽带,鼓励沿线多个相邻地区合作共建产业基地。以创建“工业化城镇”为目标,推进城镇及周边农村的交通、能源、水务、环保、物流、信息化等基础设施完善升级,有条件的县、镇适度超前规划建设一批标准化工业厂房。

5. 加强工业人力资源开发和储备。人才对新型工业化的支撑作用日益显著,必须倾力做好人才储备。坚持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发展,重点提升、扩大职业技术教育办学层次、规模。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着重培养现代工匠和高技能人才。以地州市为主,创办创业培训学院,对城乡各类经营主体、有创业计划的人员、新型农民开展大规模培训,普及现代企业管理、营销、投融资、电子商务、法律法规等知识和技能,加快培养和储备创业型、经营型人才。坚持就业优先战略,重视发展就业友好型企业,既要大力引进资本、技术密集型企业,又要积极引进劳动密集型企业,为不同层次的劳动者创造就业机会。采取强有力措施,坚决防止本地年青劳动力继续大量外流。实施就业支持计划,引导本地青年优先到工业企业工作,提高城乡妇女就业参与率,对在本地工业企业工作达到一定年限的中青年劳动力,分类分级给予津贴或奖励。■

作者单位:广东省社会科学院改革开放与现代化研究所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9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313.
- [2] 陈云.当前基本建设工作中的几个重大问题.《红旗》杂志,1959年3月1日第5期.
- [3] (德)阿尔弗雷德·韦伯.工业区位论[M].北京:商务印书馆,2010.
- [4] 中共广东省委十三届五次全会召开……黄坤明代表省委常委会作报告.南方日报,2024年9月13日A01版.
- [5] 中国城市和小城镇改革发展中心专题研究组.新发展阶段优化重大生产力布局的内涵特征、重点任务和对策举措[J].区域经济评论,2023(2).
- [6] (美)W.W.罗斯托著,郭熙保、王松茂译.经济增长的阶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1.
- [7] 山东惠民:“小工厂”托起“家门口的幸福”.新华网山东频道,2024年8月1日.
- [8] 张培刚.农业与工业化[M].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13:34.

(编辑/王婷)